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1,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61 号）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9 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 449,732,673 股（以下简称“2020 年非公开发行”），发行价格为 8.2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3,701,299,898.79 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22,936,099.5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678,363,799.29 元，上述款项已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全部到位。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1）验字第 60954737_B01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会及 H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会及 H 股类别股东会、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 ¹
1	天猫“家装同城站”项目			89,054.00	-
2	3D 设计云平台建设项目			62,318.00	699.61
3	新一代家装平台系统建设项目			62,898.00	158.16
4	家居商场 建设项目	4.1	佛山乐从商场项目	126,781.96	100,000.00
		4.2	南宁定秋商场项目	60,668.75	56,000.00
		4.3	南昌朝阳新城商场项目	58,988.02	16,091.00
		小计		246,438.73	172,091.00
5	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117,000.00	110,350.91
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84,536.70
合计				577,708.73	367,836.38

注 1：已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A 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延期、中止及终止的议案》进行调整，部分金额尾数已四舍五入。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 资金金额	已使用募集资 金金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 金金额
1	天猫“家装同城站”项目	-	-	-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	3D 设计云平台建设项目			699.61	699.61	-
3	新一代家装平台系统建设项目			158.16	158.16	-
4	家居商场建设项目	4.1	佛山乐从商场项目	100,000.00	20,000.00	80,000.00
		4.2	南宁定秋商场项目	56,000.00	36,034.86	19,965.14
		4.3	南昌朝阳新城商场项目	16,091.00	16,091.00	-
		小计		172,091.00	72,125.86	99,965.14
5	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110,350.91	110,350.91	-
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4,536.70	84,536.70	-
合计				367,836.38	267,871.24	99,965.14

注：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大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主要系募集资金专户内还存放有未置换的发行费用及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结合公司募投项目的推进计划，预计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可能存在闲置的情况。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01,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2024 年 10 月 30 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 100,400.00 万元、60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101,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2025 年 10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01,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

公司保证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在资金全部归还后两个交易日内公告。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将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期限届满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投资建设需要使用该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五、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审议程序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01,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

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监管要求。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保荐人意见

保荐人中金公司对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